外包情况说明

本工程为小型仓库钢结构施工工程，造价约为14万元，我方中标后已与奥华钢构沟通对接，奥华钢构需要预付款30%，主体验收合格付至90%，奥华公司对付款比例的要求太高，我方无法按照以上比例付款，我方拟按照以下付款条件组织招标：无预付款，进场施工10日内付至造价的50%，完工付至80%，审计完成后付至95%。但奥华公司已对该钢构进行核价约15万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奥华选择放弃，我方将参考此价格对比其他钢构公司报价。